

##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预计的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 本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天国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天物流”）拟与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浪奇”）等关联人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 年 8 月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两个子议案，分别为：子议案（1）预计与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劳务的关联交易；子议案（2）预计与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子议案（1）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段容文女士、黄艳婷女士和黄平先生依据实际情况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前,签署了对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17 年度预计金额   |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 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50,000.00     | 201,637.44    |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13,254,337.65 | 浪奇将部分物流业务转至其控股子公司,本期发生额不含与浪奇控股子公司的交易金额 |

(三)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人民币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500,000.00    | 0.10              | 201,637.44    | 0.05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14,000,000.00 | 1.80              | 13,254,337.65 | 2.26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刁素芳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龙穴大道南 9 号海港大厦 803、805

主营业务：国际货运代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交通运输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港天国际为公司之合营企业

3、履行能力分析

广州港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其提供劳务的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认为港天国际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二）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傅勇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2,944,271.00 元

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东 128 号

主营业务：专项化学用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其他合成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其他非危险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肥皂及合成洗涤剂制造；化妆品制造；口腔清洁用品制造；香料、香精制造；其他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清洁用品批发；婴儿用品批发；石油制品批发（成品油、危险化学品除外）；农药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化肥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国家专营专控类除外）；香精及香料批发；包装材料的销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日用杂品综合零售；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检测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

##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浪奇为持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

## 3、履行能力分析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根据其生产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认为广州浪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所有交易均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均依据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定，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获得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经营中的具体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8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属本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市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且结算时间、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在同类交易的占比较小，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 六、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5日